

证券代码：834354

证券简称：繁兴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深圳市繁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9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9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信羽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法律，法规，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贾秉炜因公务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在册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收到“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催告书”，要求公司于2019年9月22日前退还“低碳智能饮食装备工程中心”项目财政奖励资金剩

余款项人民币 2,837,904 元及孳息。如逾期不归还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因目前公司账面现金流并不充裕，退还该笔款项后，公司将有可能因经营资金不足面临经营风险。为解决上述问题，现提议向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全体在册股东借款 300 万元，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分担借款，借款利率参照借款协议签署时的市场同期挂牌利率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，如公司在 2019 年 9 月 22 日前以自有资金还款后无法筹得补充资金，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将受较大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刘信羽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向所有股东借款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繁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12 日